

中華民國 115 年原住民傳統拔河趣味競賽實施計畫

一、目的：發展原住民體育，提升原住民體能，鼓勵原住民積極參與運動，提供原住民切磋、觀摩學習與傳承原住民文化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拔河運動協會、屏東縣三地門鄉公所。

三、承辦單位：屏東縣三地門鄉體育會、屏東縣原住民族身體文化發展協會。

四、協辦單位：屏東縣三地門鄉地磨兒國小、各縣市原住民行政局、各級原住民拔河隊伍。

五、比賽日期及地點：115 年 8 月 13 日（星期四）屏東縣三地門鄉地磨兒國小操場。

六、比賽組別：

序號	組別	體重級別標準	備註
1	傳統拔河組	體重不計	每隊註冊選手人數 24 人，出賽男 12 人、女 8 人，候補男 2 人、女 2 人。
2	4x4 公開混合組	體重不計	每隊註冊選手人數 12 人，出賽男 4 人、女 4 人，候補男 2 人、女 2 人。
3	4x4 青少年混合組	體重不計	每隊註冊選手人數 12 人，出賽男 4 人、女 4 人，候補男 2 人、女 2 人。
4	4x4 國小混合組	體重不計	每隊註冊選手人數 12 人，出賽男 4 人、女 4 人，候補男 2 人、女 2 人。
5	親子混合組	體重不計	參賽選手 6 人(成年父母 3 人需有一位為女性；子女選手 3 人男女均可)，體重不計。

七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傳統拔河組：原住民籍須年滿 16 歲。

(二)4x4 公開混合組：原住民籍須年滿 16 歲，傳統拔河組不得跨組參加公開混合組。

(三)4x4 青少年混合組：民國 99 年 8 月 20 日以後出生者(限在學學生)

(四)4x4 國小混合組：民國 99 年 8 月 20 日以後出生者限在學學生

(五)親子組：成年父母選手需年滿 25 歲，子女選手依少年組規定辦理(10 歲至 12 歲)，傳統拔河組可跨組參賽

八、報名辦法：

1、自即日起至 115 年 7 月 24 日（星期五）止逾期恕不受理。

2、報名地點：三地門鄉體育會 總幹事 杜小姐 LINE ID:muni0905

08-7991104 轉 703 (E-MAIL：stm20250725@gmail.com)

4、報名手續：

(1)報名時請詳細填寫大會規定之報名表(如附表)。

(2)傳統拔河各隊報名人數為 24 人(男子 14 人女子 10 人)；均不得重複報名。

(3)親自或掛號郵寄報名均可。

九、賽程抽籤：115 年 7 月 29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11 時在中華民國拔河運動協會舉

行，未出席者由大會代抽不得異議，賽程資料請參照中華民國拔河運動協會網站 <http://www.tugofwar.org.tw/>。

十、比賽規則：採用中華民國拔河運動協會最新審定之原住民傳統拔河運動規則。

十一、比賽用繩：採用中華民國拔河運動協會審定合格之拔河繩。

十二、比賽制度：

（一）報名隊數低於 7 隊(含)時一律採用循環積分決賽賽制，採三局二勝制；比賽結果 2 比 0 者，勝隊得 3 分負隊得 0 分；2 比 1 者，勝隊得 2 分負隊得 1 分。報名隊數超過 8 隊(含)時則採分組循環預賽，各組取 4 名參加淘汰排名決賽。

（二）勝負判定：

（1）每組以各隊積分高低排名。

（2）若積分相同，則以相關場次之對戰勝負定名次（勝者名次在前）。

（3）若再相同，則以全部賽程勝場數決定名次。

（4）若再相同，以賽程所有場次之犯規警告次數總合定名次（次數較少者佔先）。

（5）若再相同，則以賽程相關場次之對戰局參賽選手總體重定名次（較輕者佔先）。

（6）若再相同，則以該組賽程結束後再戰乙局定名次。

十三、比賽服裝：

（一）比賽隊伍必須穿著妥適且一致之運動服裝，否則不得下場。

（二）鞋子可穿運動鞋或長短筒膠質雨鞋（不得赤足或穿鞋底和鞋跟有鞋底釘或突出之釘爪之鞋）、鞋底不得有止滑設施。

（三）不准帶手套、不能使用松脂、手膠、藥品等物；但得使用碳酸鎂粉。

十四、獎 勵：

（一）各組設冠、亞、季、殿軍由大會頒發獎牌。

（二）比賽期間午餐由大會提供、往返交通費由本會酌予補助

十五、申 訴：

（一）有關選手資格之抗議，須於該場比賽十分鐘前提出，比賽開始後概不受理。

（二）比賽發生爭議時，需立即向該比賽主審裁判提出口頭申訴申請，並於該場比賽完畢十分鐘內，向裁判長提出申訴書及繳交保證金三千元。

十六、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參賽選手請隨身攜帶原住民身份證明。

（二）參賽選手若有亂冒名頂替者，一經查明證實取消全隊比賽資格。

（三）所填報名參加賽事之人資料，僅供賽事及防疫相關用途使用。

（四）「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」通報專線：02-87711436 卓耀鵬

(五)本賽會統一辦理公共意外險，各單位請另辦理比賽運動員保險，

承保範圍：(1)每一個人體傷責任 NT 3,000,000。

(2)每一意外事故體傷責任 NT 15,000,000。

(3)每一意外財損責任 NT 2,000,000。

(4)保險期間內之最高賠償金額 NT 34,000,000。

十七、交通補助

(一)交通補助以完成報名且實際參賽之隊伍為補助對象。

(二)完成報名但未實際參賽者，不予核發交通補助。

(三)各組交通補助標準如下：

1. 傳統拔河組：每隊新臺幣 5,000 元。

2. 4×4 公開混合組：每隊新臺幣 2,000 元。

3. 4×4 青少年混合組：每隊新臺幣 2,000 元。

4. 4×4 國小混合組：每隊新臺幣 2,000 元。

5. 親子混合組：每隊新臺幣 2,000 元。

中華民國 115 年原住民傳統拔河趣味競賽報名表

領 隊 簽 章 ：	隊 名			
	組別及區別			
	領 隊			
	教 練			
	管 理			
	隊 員 姓 名	隊 員 姓 名	隊 員 姓 名	隊 員 姓 名
地 傳 電 聯 址 真 話 絡 ： ； ； 人 ：	備註： 1、隊職員、隊員之資料必須詳細填寫。 2、隊名請註明縣、市。 3、三地門鄉體育會總幹事 杜小姐 LINE ID:muni0905 stm20250725@gmail.com 4、本人同意所填報名參加本賽事之個人資料，僅供本賽事會 相關用途使用。			